

1. 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2023年通信技术公司4G专网系统维护服务采购项目SDTF-JCBX-2023-0032已获批准，资金来源已落实。比选人为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比选。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项目概况

主要采购4G专网系统维护服务，包含专网及数通设备、车载设备、基站设备、微波设备、手持终端设备等设备的日常监控、巡检，异常告警检查等维护。采购预算金额为74.2万元（不含税）。

2.2比选内容

本次比选的内容具体如下：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万元）（不含税）	中选人数量	中选份额
4G专网系统维护服务	74.2	1	100.00%

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 技术标准及要求”

2.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2个月。

2.4业务区域：江苏省南京市。

2.5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具体标包划分情况详见2.2条。

2.6本项目设置最高参选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采购预算金额，参选人参选报价高于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3. ★参选人资格要求

3.1参选人的资格要求：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并具有承揽相关业务的合法主体资格。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应答。注：须提供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新版营业执照复印件。

3.2财务要求：参选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且能按国家规定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

3.3业绩要求：参选人须至少提供1份2020年1月1日至今（单项合同以其签订时间为准，框架合同以其订单时间为准）的同类项目业绩。

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若为单项合同，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及对应该合同的至少一张结算发票扫描件；若为框架合同，须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该框架合同下至少一个订单的关键页扫描件及其中至少一张对应的结算发票扫描件。2）单项合同或框架合同关键页须能体现合同名称、合同当事人名称、标的、金额、签字盖章和签订日期等信息；订单是指依据框架合同至少包括甲、乙双方签章的订单或电子订单等证明材料，关键页须能体现框架合同名称（或框架合同编号）、订单标的物名称、订单金额、订单签订日期等信息。3）发票须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址：<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验并提供完整查验截图。材料不全或无法认定为同类项目业绩的，不予认可。）

3.4信誉要求：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3.4.1参选人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的；

3.4.2参选人被暂停或取消参选资格的；

3.4.3参选人全部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

3.4.4参选人在2020年1月1日至参选截止日内有因参选人与合作单位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纠纷，且已被法院或仲裁机构已经生效的判决或裁定认定为参选人需要承担责任的；

3.4.5参选人在2020年1月1日至参选截止日内有骗取中选的；

3.4.6参选人在2020年1月1日至参选截止日内有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

3.4.7参选人在最近五年内参与的采购活动中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截图为准，参选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已选条件带有参选人名称及案由为贪污贿赂罪的查询界面截图）。

注：（1）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比选。参选人需提供以上网站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须截图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界面；“信用中国”网站须截图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界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界面）。

（2）在本项目的评审过程中，采购人会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查询本项目参选人的信用记录，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选人，由评审委员会作无效标处理。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3.6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须做承诺并加盖公章）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发售电子版比选文件。具体如下: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 **2023年6月20日9时00分至2023年6月21日17时00分** (北京时间, 下同)。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与的潜在参选人, 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 获取比选文件:

4.2.1 访问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已在平台注册过的潜在参选人请直接登录获取比选文件; 未在平台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先进行注册, 注册审核通过后登录系统获取比选文件, 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参选人注册”。

4.2.2 完成注册后, 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选择对应项目及标包, 点击“查看/操作”, 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 点击页面上“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

4.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请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在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 下载操作手册。

4.3 比选文件费用: 比选文件售价**100元人民币/份**, 售后不退。线下支付方式: 购买比选文件费用须在打款备注中备注打款人公司简称及项目简称, 转账汇款到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账号: 3803 0281 2920 0357 019

4.4 比选文件款发票事宜: 请缴费后将缴费凭证发送至本项目联系人邮箱yinshouying.sd@chinaccs.cn, 比选文件款发票为电子增值税普通发票。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参选文件的递交:

电子参选文件: 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 选择对应项目及标包, 点击“查看/操作”-“参选文件递交”。

5.2 递交参选文件的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为: **2023年6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5.3 唱价地点: 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5.4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在上述地点进行开标, 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5 电子比选参选规则:

5.5.1 参选人的电子版参选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递交的, 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参选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下同)之前查看或篡改, 不存在泄密风险。

5.5.2 参选人在参选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多次递交电子参选文件。参选人递交参选文件后可点击撤回电子文件, 平台将已上传的电子参选文件删除, 参选人可重新上传电子参选文件。

5.5.3 参选人因系统故障无法上传电子参选文件的, 应至少在参选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联系比德电子采购平台支撑人员协调处理。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参选文件上传的, 视为撤回参选文件;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电子参选文件将无法上传。

5.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 比选人不予接收参选文件:

(1) 逾期递交的;

(2)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6. 参选人注册

6.1 比德电子采购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参选的潜在参选人请完成比德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领取本项目比选文件。

6.1.1 已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 打开比德电子采购平台首页 (<https://www.bdebid.com/>), 点击“忘记密码”, 按照网页要求提供相关文件, 重置密码。

6.1.2 未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 访问比德电子采购平台首页 (<https://www.bdebid.com/>) 点击“新用户注册”按钮, 进行注册。

6.2 比德电子采购平台CA证书办理

6.2.1 首次使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进行电子参选的参选人须办理CA证书, 已持有比德电子采购平台CA证书的参选人应确保CA证书有效。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前及时办理CA证书, 避免影响正常参选。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个/年**, 售后不退, 证书自发售之日起**365天**内有效。证书失效后可进行续签, 续签需保证CA完整可用。

6.2.2 访问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 在左侧菜单“CA申请”模块, 点击新增按钮进行操作。CA申请的具体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6.3 平台操作咨询

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8.联系方式”中联系人。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7.1 本次比选公告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 (<https://www.bdebid.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通服采招门户网站 (<https://szyc.chinaccs.cn/>)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2 除上述媒介之外我公司未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体上发布该项目公告，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比选信息内容的组织或个人，我公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7.3 请各参选人提高警惕，不要向其他组织、个人支付相关款项，避免上当受骗。参选人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高新区天辰路2177号2号楼](#)

邮 编：[250101](#)

联系人：[尹女士](#)

电 话：[18953182298](#)

9. 附加项

无。

比选人：[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0日](#)